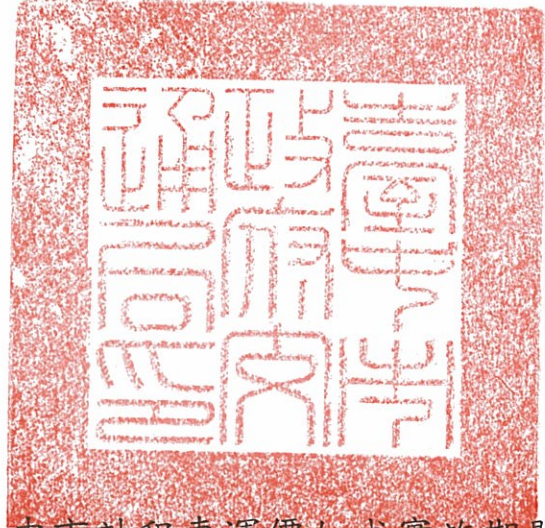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交通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月7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交運字第1030000726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103年農曆春節期間臺中市計程車運價加成實施期間及收費方式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農曆春節加價期間：103年1月28日凌晨零時起至103年2月4日24時止，為期8天。
- 二、農曆春節收費方式：全日按計費錶夜間加成再加收50元收費。
- 三、103年2月5日零時起恢復原規定方式收費。

局長 林良泰